

提升职业教育校企合作有效性的探究

严志华

(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无锡旅游商贸分院 江苏无锡 214045)

摘要:职业教育是以为企业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为目标,专业技能提升是职业教育的首要任务,经历过传统职业教学模式,其教学活动的开展忽略了技能实践的重要性。新时代的职业教育将“实践出真知”、“理实一体化”落到实处,职业院校也在国家引导下展开校企合作,适应新时代对职业教育提出的要求,切实增强学生理论和实践相结合的能力。本文尝试就如何提升当前职业教育校企合作有效性展开分析,以期增强下一阶段职业教育校企合作成效,在国家现代化建设发展中作出贡献。

关键词:职业教育;校企合作;有效性

社会对职业教育关注热度的不断攀升,服务型社会的建设对深化职业教育改革提出了更高要求。校企合作是应用广泛、顺应时代、实现职业院校与企业发展双赢的重要途径之一。如何实现职业教育校企深度合作,提升教育质量,需要从教育方式着手,探求适应企业发展对人才的需求。在全球红利递减背景下,我国经济需要以创新为主动力,而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是创新驱动力量中最为强劲的力量,在广泛关注之下校企合作成为打造技术技能人才的关键载体。

一、常见校企合作方式

职业教育校企合作,从字面上理解就是职业教育学校与社会企业之间开展的合作,目标是为了提高学生综合素质,提升学生理论知识的实践应用能力。

1.1 学校为中心的校企合作方式。校企合作以学校为中心的合作方式,企业主要配合学校的相关要求,为学生提供实践基地、设备等,只在实践教育环节发挥作用。企业中一些有经验的从业者通过培训课程帮助学生参与生产。这种从职业院校教学方案出发,坚持以学生技能培养为中心的方式,企业参与热情不高,主要原因是企业在校企合作中希望获取新技术、新产品或优秀人才,根本出发点在于降低成本,提升企业自身竞争力,同时希望通过校企合作提升自身品牌影响力,激发更多潜在需求。因而以学校为中心的校企合作主要通过校企双方信誉来实现,缺乏有效地支持保障,甚至有可能出现偏离校企合作初心的情况。

1.2 企业为中心的校企合作方式。校企合作以企业为中心的合作方式,企业处于校企合作管理者位置,学校则作为“学徒”的角色。在实施过程中主张以企业培训为主要教学内容,这些内容所占校企合作的时间是最多的,且基本以企业需求为导向,学校方面的要求为辅,学校教学基本利用学生空闲时间来组织实施;其中一种以企业为中心的校企合作模式被称为“二元制”,不同之处在于合同的签订,相同之处为依然坚持以企业为主,学校教学为辅的原则,课程设置、实践内容、技能评定等都依据企业的实际需求,为企业培养中高级技术人员;另一种典型模式为“半工半读”,通过建立行业协会或公会为学生培训进行证书发放,以证书的获取评判学生是否可以结业。虽然实施中有一些不同之处,但是都以企业为中心,技能培训比重大于学校教育。这些方式都充分调动了企业、行业或公会参与职业教育的积极性。

1.3 学校、企业共生共建的校企合作方式。校企共生的合作方

式,学校和企业处于同等重要的地位,不存在“主从关系”。企业与学校高度融合,不仅能够参与学校人才培养方案和实训计划的制定,还能够进行教学内容设计。在这种方式中,开展产教深度融合,最大程度上利用学校、企业两方优势,通过资源整合,实现学校、企业利益共享。校企实现双赢的局面首先要结合企业对人才的需求开展教学管理,为企业输出优秀人才仅靠学校无法实现,需要整合企业资源创新教学模式,突出教学中对技能的重视程度,另外企业也要认识到校企合作给自身带来的人才效益,积极参与学校人才培养中。

二、提升校企合作有效性的路径

2.1 制度方面

2.1.1 企业培训制度。知识经济时代来临,知识要素取代了物质资本成为推动社会经济发展的原动力,优秀员工能够为企业带来新技术、新知识和新工作方式,技术传承和创新也需要依靠现代化的人才才能实现,企业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得以生存和延续的根本在于组织结构方式和管理模式的创新,这些变化提高了对员工能力的要求,所以企业要积极建立员工培训及评估制度。不同规模的企业在这方面有较大差距,尤其是在资金方面,通常中小企业一般通过企业内部开展人员培训,大型企业因其资金雄厚,通常会投资基础设施和培养师资力量。社会劳动保障部门要做好相关监督和评估,发挥指导作用,引领企业员工培训评价标准,激励企业开展培训。职业院校可以利用中国特色学徒制和技师研修制度,进行岗位实践合理分配,当企业出现岗位空缺时可安排学生实习,促进“工学结合”机制的形成。

2.1.2 人才保障制度。构建保障制度是促进经济发展的基础,职业教育校企合作质量在经济发展中得到提升,高技术技能人才权益也得到制度保障,提高了人才参与各项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人才保障制度中的工资制度是最有效的手段之一,可根据层级、技能、种类等进行分配激励,此外还可以在在工作时间安排、工作环境等方面优化调整。政府部门要增加人才保障制度实际运行的评估指标,确保相关部门对保障制度的严加监管,如出现激励政策无法落实或不合理的情况时,开通权益保障渠道,同时建立申诉机构和制度,严查相关责任人并给予相应处罚,积极营造良好环境促进人才发展。

2.2 物质方面。目前,职业教育正在向“内涵式”方向发展,

由最初的数量扩张向质量提升转变。尤其是强调内涵建设,包括提升师资质量、完善教学方式、优化课程建设等方面。作为教学中坚力量,教师队伍质量直接关系到学生发展质量,因而职业院校大力培养“双师型”教师,不仅从企业引进能工巧匠、大国工匠,而且要求专业教师下企业锻炼,在实践中把握企业实际需求,在企业中进行行业产业调研,以自身实践能力提升来跟上社会经济迭代发展的步伐,提升校企合作有效性。积极探索“厂校融合”模式,将企业与学校、学生融为一体,学生能够去感受企业文化和工作真实场景,解决学生在工作方面存在的各类疑惑和问题。同时学校不断进行新理念和新技术的研究和引入,在教学中寻求不足之处进行优化和完善。

2.3 外部环境方面。在三十多年的职业教育发展历程中,政府领导职业教育稳步发展,取得了明显的成效。然而校企双方仍然存在职责不够清晰、机制不够健全等情况,使得职业院校校企合作难以得到高质量发展。校企合作双方以及负有职业教育管理和指导职能的各级各类委员会、学会、协会等机构要从规范标准层面出发,不断完善组织机构、权责义务、管理机制、运行流程等,并通过章程、规定等形式予以明确,确保合作各方“同心同行”,实现校企合作有效性的提升。在国际合作层面已经打破了学历证书和资格证书的“壁垒”,建立了人力资源开发框架体系,虽然二者之间还有一定的差异,但是两个证书价值的等值性会在校企合作深入过程中得到平衡,尤其是明确渠道的正规性和评估标准的规范化。校企合作的沟通渠道也是提升校企合作有效性的重要途径,通过有效的沟通平台制定出更符合实际的合作制度和对话机制,积极参与并高效率解决遇到的问题。外部环境对于提升校企合作有效性还需提高理念认同水平,使双方从观念层面认同该模式,并且认识到其对自身发展存在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以认知形成示范和引领的效果,对外部环境产生提供助力。

2.4 政府职责方面。政府能够在校企合作中起到桥梁作用,作为校企合作不可替代的“纽带”,其有效性是不可替代的,尤其是其主导地位和推动作用,在职业教育校企合作有效性方面实现了数量和质量的同步提升。当前我国市场经济进入新时代,政府在校企合作中的作用充分发挥,体现出市场在校企合作的导向性作用。政府能够将市场、学校和企业三者紧密联系在一起,并从三者各自的发展逻辑出发,寻求科学、合理的融合方式,有效提升校企合作质量。尤其是在相关制度的确立和颁布方面,能够明确参与方各自的职责和权利,参与角色和权益分配等,通过一些政策制度方面给出的优惠激励企业参与积极性,如果发生参与方权益损害,政府就积极跟进监管,落实管控措施。此外,作为三者之间的纽带,政府还需主动地推动学校和企业关系,关注双方需求点并及时进行有效传递,通过搭建信息交流平台,确保学校和企业之间沟通渠道顺畅。学会、协会等行业指导部门也是政府可以利用起来推进校企合作的“帮手”,相关部门的参与可以发挥出各自优势,提升校企合作的有效性,实现行业的可持续发展,实现人才培养双赢目标。

2.5 利益平衡点方面。利益平衡点是实现校企双方深度合作的最为关注的焦点。在当前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背景下,通过内外

结合实现短期利益和长期利益的平衡,从而达到校企深度合作。职业教育校企合作通过教学实训模式变革、师资队伍提升、实训基地建设等,短期来看学校获利更多,而企业更多地是为校企合作提供“能量”,在校企合作的各项创新和改革中,师生理论和实践能力都得到了不同程度的提升,短期内看不到企业的获利。但是长期来看,企业获得的主要是储备人才的利益,得到更多的高素质新生力量。对于一些中小型企业来说,更注重企业的短期内利益是否能够实现,在校企合作初期表现不积极。但实际上,不管是中小企业还是大型企业,如果脱离校企合作,选择人才市场或网络招聘,最终所付出的人力成本和资金成本并不会比校企合作成本低。此外,相较于其他渠道招聘而来的员工,企业通常更了解校企合作中学生的实际工作能力,雇佣能力水平不了解的员工对企业来说也存在一定风险。对于利益平衡点的探求,全球学者也一直在进行研究,各国学者对这一课题的关注度,也恰说明了利益分配很大程度上决定了职业教育校企合作能不能深入进行。校企可以尝试在共赢目标下,制定共同承担风险的政策,以此来激发双方的合作积极性,并在合作中不断调整和优化自身利益目标,激发双方的主体意愿。在互利共生的局面下,双方都在共赢的基础上实现自身更大效益,此时双方合作关系重在长远,而非一朝一夕的利益。而在共赢基调上提出的风险共担原则,是因为二者的利益点不同,合作中可能出现的经济或技术风险只有共同承担才能使合作长久进行下去。

总之,提升职业教育校企合作有效性,在国家层面上出台了众多引导政策促进职业教育校企合作的纵深向发展,以实现对国民经济的促进效用。职业院校应积极改革教学模式,深化企业合作,努力实现多元主体共同参与和治理。优质、高效、深入的职业教育校企合作能够将企业引入学校教育,实现与社会接轨,同时积极应用“互联网+”思维提高校企合作效率,培养出更多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为企业提供充足能量,为经济社会发展接续动能。

参考文献:

- [1]宋亚峰,潘海生.深化产教融合 校企合作 推进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研讨会会议综述[J].中国职业技术教育.2021(34)
- [2]王海春,王荣.从数据看新时代以来青海职业教育发展[J].青海交通科技.2019(04)
- [3]褚晓曦.产教融合与校企合作的职业教育创新路径探索[J].商业文化.2021(34)
- [4]龚丕哲.互联网时代职业教育现代化的路径探索[J].山西青年.2022(08)
- [5]秦景俊,李亚琪.职业教育的高质量发展之路[J].中国质量万里行.2021(12)
- [6]吕鹰飞.金融职业教育精准扶贫助力乡村振兴路径研究[J].长春金融高等专科学校学报.2021(06)
- [7]李斌,郭广军.加快构建中国特色现代职业教育体系的理论框架与实践路径[J].教育与职业.2022(01)

基金项目:江苏省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2018年度课题《“中国制造2025”视阈下职业院校质量评价机制创新路径研究》(项目编号:D2018/03/50)阶段性研究成果。